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江苏华曼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无锡锡东新城商务区管理委员会城市管理局的（项目名称）2022年度安镇街道居民小区垃圾分类收集房采购及运维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商务区（安镇街道）居民小区垃圾分类收集房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、运维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华曼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130.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7.5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报单人（盖章）江苏华曼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2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中标、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将随中标、成交公告进行公示。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无锡市金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 无锡锡东新城商务区管理委员会城市管理局的 2022 年度安镇街道居民小区垃圾分类收集房采购及运维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2 年度安镇街道居民小区垃圾分类收集房采购及运维项目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无锡市金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57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报价人(盖章)：无锡市金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8 月 2 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中标、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将随中标、成交公告进行公示。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### 3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浙江帝楷工贸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无锡锡东新城商务区管理委员会城市管理局（项目名称）的2022年度安镇街道居民小区垃圾分类收集房采购及运维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总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2年度安镇街道居民小区垃圾分类收集房采购及运维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浙江帝楷工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2267.0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46.0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报价人（盖章）浙江帝楷工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2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中标、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将随中标、成交公告进行公示。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